

法典市公法德

浙江省公安史志丛书

# 绍兴市公安志

绍兴市公安局编

当代中国出版社

---

1993 · 北京

紹興市公家德

王芳



### 《绍兴市公安志》编纂领导小组

- 组 长** 应 勇  
傅 纓(1989.12~1992.11)
- 副 组 长** 陈 播 严 华  
赵庆龙(1989.12~1992.3)
- 组 员** (按姓氏笔划排列)  
王汉章 王锐扬(1989.12~1991.10)  
王惠敏 刘京佐 朱志明  
朱渭钦(1989.12~1992.11)  
金伯中 施久海 胡国昌 徐 林  
徐明法 章 醒 谢水利 蒋朝龙
- 办公室主任** 周志方  
刘京佐(1989.12~1992.11)
- 办公室副主任** 周志方(1989.12~1992.11)

### 《绍兴市公安志》编纂人员

- 主 编** 刘京佐
- 编 纂 人 员** (按姓氏笔划排列)  
王锐扬 叶启潮 朱向群 刘京佐  
周志方 胡美娥 倪宝根
- 摄 影** 傅聿和(特邀) 朱向群 叶启潮

### 《绍兴市公安志》编纂领导小组

- 组 长** 应 勇  
傅 纛(1989. 12~1992. 11)
- 副 组 长** 陈 播 严 华  
赵庆龙(1989. 12~1992. 3)
- 组 员** (按姓氏笔划排列)  
王汉章 王锐扬(1989. 12~1991. 10)  
王惠敏 刘京佐 朱志明  
朱渭钦(1989. 12~1992. 11)  
金伯中 施久海 胡国昌 徐 林  
徐明法 章 醒 谢水利 蒋朝龙
- 办公室主任** 周志方  
刘京佐(1989. 12~1992. 11)
- 办公室副主任** 周志方(1989. 12~1992. 11)

### 《绍兴市公安志》编纂人员

- 主 编** 刘京佐
- 编 纂 人 员** (按姓氏笔划排列)  
王锐扬 叶启潮 朱向群 刘京佐  
周志方 胡美娥 倪宝根
- 摄 影** 傅聿和(特邀) 朱向群 叶启潮

此件看過後，很好。  
講過後，請你們考慮，  
是否可以發到縣一級黨  
委及公安局，中央在文  
件前面寫幾句介紹的話，  
作為教育幹部的好材  
料。其中應提到諸暨的  
好例子，要各地仿效，  
經過試點，推廣去做。

毛澤東  
十一月二十二

此件看過，很好。講過後，請你們考慮，是否可以發到縣一級黨委及县公安局，中央在文件前面寫幾句介紹的話，作為教育幹部的材料。其中應提到諸暨的好例子，要各地仿效，經過試點，推廣去做。

毛澤東  
十一月二十二

1963年毛澤東主席親筆批示推廣“楓橋經驗”



警卫江泽民总书记(右二为市公安局局长傅纛,左一为副局长陈播)



警卫李鹏总理



参加《绍兴市公安志》评稿会的市(地)公安局领导(前排自左至右为祝绍鹏、刘殿卿、刘邦俊、应勇、王为秀、陈景泰;后排为陈播、严华、赵庆龙)

全国普法先进奖杯



全国颁发居民身份证先进奖杯





水上巡邏

追蹤



勘查

射击训练



紧急出动

纠正违章





调处纠纷

指挥交通



苦练

警民情深



听民警阿姨讲故事

送你回家





知心话



市局信息指挥中心



市局化验室

# 绍兴市城区警力分布图



## 图例

- |   |   |
|---|---|
|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★ 政府、公安局</li> <li>★ 公安派出所</li> <li>☆ 企业派出所</li> <li>⊏ 交通岗亭</li> <li>■ 看守所、行政拘留所</li> </ul> |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○ 市公安局下属单位</li> <li>① 收容审查站</li> <li>② 武警支队</li> <li>③ 消防大队</li> <li>④ 交警支队</li> <li>⑤ 治安大队</li> </ul> |
|---|---|

# 序

编修公安志,在绍兴历史上前所未有。经过全体修志人员的三载艰辛耕耘,一部贯古通今,重点记述绍兴解放以来人民公安机关的建立和发展,公安工作成就和失误,融思想性、科学性、时代性于一体的公安资料书《绍兴市公安志》终于问世了,这是我市公安机关的一件喜事。

自1949年5月绍兴全境解放到现在,绍兴市公安机关已胜利战斗了43个春秋。她在中共绍兴市委和人民政府及上级公安机关的领导下,充分发动和依靠群众,在保卫新生人民政权、保卫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中经受了严峻的考验。在与各种敌对势力、刑事犯罪活动的斗争和各项治安管理中,为绍兴人民作出了不可磨灭的功绩,涌现出一批受到人民称颂和尊敬的先进集体和功臣模范。实践证明,我们这支队伍是忠于党、忠于人民的,是可以信赖的有战斗力的队伍。这支队伍,从绍兴实际出发,勇于探索,重

在实践,在工作中积累了不少行之有效的经验,这是公安机关的宝贵财富。经毛泽东主席亲笔批示推广的“枫桥经验”,充分体现了“党委领导下专门工作与群众路线相结合”的公安工作方针,在改革开放新形势下仍具有强大的生命力,在今后的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中将继续起到启迪作用。“前事不忘,后事之师”,深信《绍兴市公安志》将在“存史、资治、教化”等方面发挥应有的作用,为教育干警、继承传统,为公安工作的改革事业和推进绍兴公安工作的发展作出积极贡献。

编修公安志,是公安机关思想理论建设的一个重要方面。古人云:“修史之难,莫过于志”,对于编修我市第一部集30余万字的公安志书,其难度是不言而喻的。傅纓同志在主持绍兴市局工作期间,重视修志,组织和领导编修《绍兴市公安志》,为本部志书的出版奠定了基础。借此机会,谨向一切关心、支持修志工作的同志和直接从事编纂的同志表示诚挚的谢意!

社会在前进,历史在发展,公安机关肩负的任务将更为光荣而繁重,希望全市公安干警、治安保卫干部,在中共绍兴市委和绍兴市人民政府领导下,创造出比前人更为辉煌的成绩,为《绍兴市公安志》续编书写壮丽的篇章

中共绍兴市委常委  
绍兴市公安局局长

应 勇

1992年11月

## 凡 例

一、《绍兴市公安志》首设概述、大事记，后按事物门类设13章，末为杂录，采用横列纵写。记述用顺叙法，一般述而不论。

二、本着立足当代，详今略古的原则进行编写。记述时限，上限因事而异，下限1989年底。个别内容有所延伸。大事记下限至1992年底。

三、记时一般用历史纪年。文中记述的“解放后”指1949年5月绍兴解放以后，“建国后”指1949年10月1日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后。

四、地名一般按历史记名。记述地域范围为绍兴所辖绍兴、上虞、嵊县、新昌、诸暨等五县(市)和越城区，部分章节以记述市局本级活动为主。“市区”指越城区所辖地域；“城区”指绍兴城内府山、塔山、北海、蕺山四街道地域。“绍兴市(一)”指自解放至1961年间的绍兴市；“绍兴市(二)”指1981年至1983年间的绍兴市，即今越城区和绍兴县境。“五县一市”指1952年2月至1964年9月绍兴专区撤销期间的现绍兴市